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多措并举加强食品安全监管

本报讯 为切实加强辖区内食品安全监管,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通过开展专项检查、指导宣贯、培训考核等一系列举措,全面加强生产及餐饮领域食品安全监管。

一是开展专项检查,筑牢安全防线。结合“区市场监管局关于开展预加工菜品(含预制菜)专项提升行动”,对中央厨房开展针对性检查。重点关注食品添加剂使用,检查企业是否制定并严格落实使用制度。同时,对食品配送环节严格把关,检查配送食品容器(或包装)是否规范标注信息,运输车辆及容器是否符合要求,配送过程温度等条件是否达标。此外,还对企业主体责任、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人员培训管理以及食品留样等方面进行检查,督促企业从食品各关键环节完善风险防控,及时自查整改,确保食品安全。

二是强化指导宣贯,排查风险隐患。



门头沟区生产环节食品安全工作研讨会现场。

深入摸排企业基本情况,就企业资质、原料供应、成品销售、添加剂使用等多方面开展细致询问和摸排;对问题高发项进行

风险提示,逐一排查核对食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是否超许可生产、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等情况;特别强调预包装食品标

签标识优化,与企业交流将标签优化为“生产日期+保质期到期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难点,并提出解决思路,助力企业规范经营。

三是加强培训考核,压实主体责任。组织召开全区食品生产企业主体责任约谈暨培训会,结合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工作要点和辖区实际,提示企业自觉维护设备设施,保持许可条件,杜绝超范围生产。要求企业严格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完善风险管控清单,严禁非法添加和使用不合格原料。同时,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相关内容进行解读,提示企业做好出厂产品包装自查,规范使用食品添加剂。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加大食品安全监管力度,不断提升监管效能,以更严格的标准、更有力的举措,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和身体健康,为辖区营造安全放心的食品消费环境。

门头沟辖区企业荣获市级质量管理奖提名奖

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质量强国战略,激发全市各行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北京市开展了第四届人民政府质量管理奖评选工作。在此项评选中,门头沟区辖区企业傲博(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脱颖而出,成功斩获第四届北京市人民政府质量管理奖提名奖。

自评活动启动以来,区市场监管局高度重视。傲博(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辖区具有代表性的企业,区市场监管局第一时间与之取得联系,详细解读评选规则和标准,鼓励企业积极

参与,充分展示自身在质量管理方面的优势和特色。2月18日,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协同评审专家组4名成员,共同对傲博(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现场评审。在开场会议上,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着重强调此次评审对企业发展及区域质量提升的重要意义,鼓励企业以开放、坦诚的态度配合评审工作,充分展现自身在质量管理方面的亮点与成效。

在评审过程中,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全程参与,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一方面,主动协助专家与企业

进行沟通协调,确保评审工作高效、顺利推进;另一方面,认真记录专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为后续为企业提供更精准、有针对性的质量提升指导做准备。

此项荣誉的获得不仅是对该企业质量管理水平的一次全面检验,更是区市场监管局助力企业提升质量竞争力的重要实践。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为企业提供更全方位、全过程的支持,推动区域质量水平不断提升,助力质量强国战略在门头沟区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区市场监管局促进集中办公区企业数质双提升

本报讯 2024年,门头沟区集中办公区新设企业占全区新设企业的71%,为区域经济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为提升集中办公区企业数量和质量,解决企业服务中实际问题,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区域营商环境,近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门头沟区集中办公区企业实现数量和质量双提升座谈会,聚焦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共商企业发展大计。

会上,各镇街、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以及两家孵化器公司介绍2024年集

中办公区企业招商引资情况,回顾过往工作成果与经验,并深入剖析现存问题与挑战。随后,会议传达区委领导关于门头沟区2024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发展情况有关文件的批示,明确区委、区政府对区域经济发展,特别是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的高度重视与战略方向指引。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详细介绍企业登记注册准入流程,帮助各单位准确把握企业登记关键环节,并深入解读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登记管

理实施办法》相关内容,为企业规范发展提供政策依据。在交流沟通环节,各委办局围绕企业服务、营商环境优化、招商引资等核心议题,积极分享经验做法,针对现存问题共同探讨解决方案,有效凝聚工作合力。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进一步加强与各委办局、镇街及企业的沟通协调,及时解决企业服务中各类问题,全力护航企业稳健发展,为打造更优的营商环境、促进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蓬勃发展不懈努力。

区局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澎湃动力

本报讯 今年以来,北京市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按照市区两级决策部署,锚定广告产业高质量发展目标,以“起步即冲刺”的奋斗姿态精准施策、靠前服务,助力全区广告业营收完成5%的行业增速目标,实现第一季度“开门红”。

为及时掌握企业经营动态,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关注企业微信公众号消息和其他途径相关资讯,及时为企业传达市区两级推动广告业高质量发

展的相关活动资讯、惠企政策、法规文件、广告发布合规指引等。及时了解企业提出的需求和面临的困难问题,主动靠前帮助协调解决。同时,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积极落实《关于建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的通知》等涉企惠企文件要求,及时推送门头沟区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专班联系方式,缓解企业资金困难,进一步增强企业发展信心。

广告产业作为门头沟区租赁与服

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促进经济增长、塑造城市品牌形象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深度研习市区两级政策导向,贯彻落实市区两级领导指示和会议精神,健全广告业全链条服务体系,积极推动区域惠企政策出台,确保门头沟区广告业高质量发展工作落到实处,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澎湃动力。

本报讯 近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成功查处一起违法销售织纹螺的典型食品案件,此乃全市首例。该案件的妥善处理,彰显了市场监管部门维护食品安全的决心与担当。

接诉即查,锁定违法事实。2024年8月26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接区12345转办工单,有诉求人反映8月22日在某店购买的香辣海螺丝实为织纹螺。次日,执法人员迅速行动,对涉事店铺开展现场检查,在操作间发现待加工的“海螺丝”5.89公斤,并依法实施扣押。2024年9月4日,对该餐饮有限公司立案调查。2024年9月9日,对扣押的“海螺丝”解除扣押并委托四川川法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所鉴定。2024年10月16日,鉴定结果确认送检样品均为织纹螺。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货值金额0.27万元,违法所得0.2万元。最终,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对其作出罚款2万元、没收违法所得0.2万元的行政处罚。

直面难点,突破办案困境。本案在办理过程中主要遇到以下问题:织纹螺品种鉴别缺乏专业指导,难以确定是否为有毒有害物种;全市首例对销售织纹螺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缺少过往经验;案件出现跨区域违法行为,如何高效协作,解决异地执法难题;面对扣押商品的法定有限期间,如何保障侵权商品不再流入市场。针对上述问题,执法人员精准施策,成功突破办案困境。

案件启示,助力长效监管。本案办理过程曲折,市场监管部门勇于担当,在鉴定、法条适用、自由裁量等方面积极作为,坚守监管责任。同时,加强与各部门协作沟通,共同推进案件处理。此次案件的成功查处,不仅对违法经营行为形成有力震慑,也为其他食品经营单位敲响警钟,同时提高了公众食品安全和自我保护意识。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以此为契,总结经验,强化监管,持续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区局公布一起违法销售织纹螺食品案